

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
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建设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 年 9 月 8 日，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）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，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厂区召开了“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建设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。参加会议的成员有建设单位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、验收监测单位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，会议同时邀请了三三位专家（名单附后）。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、验收监测单位所做工作介绍，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。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，建设地点为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步焦路 225 号，租赁嘉兴市金禾化工有限公司厂房，建筑面积约 600 平方米，设计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，目前实际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6 年 8 月，公司委托嘉兴市求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。2016 年 9 月 7 日，嘉兴市南

湖区行政审批局以南行审投环[2016]8 号文予以审批。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，2021 年 1 月建成投产。目前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，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60 万元，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《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所涉及的环保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核查，本项目建设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厂区实行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。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等预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，废水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。

（二）废气

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。

（三）噪声

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；厂区内合理布局，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，安装部位基础加固；加强生产车间隔声，正常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；加强设备维护保养。

（四）固废

项目废包装袋委托嘉兴市集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，生活垃圾

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。

（五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1、环境风险防范设施

企业目前已有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，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，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，并开展应急演练。

2、在线监测装置

目前企业未安装在线监测设施（无要求）。

3、其他设施

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依据监测方案，委托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、20 日对企业开展了现场验收监测，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，主要结论如下：

1、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废水入管网口 pH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排放浓度日均值（范围）低于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 4 三级标准，氨氮、总磷排放浓度日均值低于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（DB 33/887-2013）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间接排放限值。

2、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各厂界昼间厂界噪声值均低于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中的 3 类区标准。

3、项目废包装袋委托嘉兴市集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，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。

4、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 COD_{Cr}、NH₃-N。经核算，本项

目实施后 COD_{Cr} 排放量为 0.032t/a、NH₃-N 排放量为 0.0032t/a，低于项目总量控制指标（COD_{Cr}0.034t/a、NH₃-N0.0034t/a）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，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。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，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经检查，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，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，在设计、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，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。本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，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，同意通过验收，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详见会议签到表。

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 8 日

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水泥添加剂、3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建设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单

日期: 2021.9.8

姓名	身份证号	职位/职称	所在单位	联系电话
金典	33041196802124617	总经理	嘉兴金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	18905732886
王耀程	330411967908054616	副总	浙江金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13867327804
王耀程	110105196712025418	副总	浙江金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13515726712
王耀程	33041198505132013	副总	浙江金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15967343667
王耀程	330411199007202618	副总	浙江金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1595732840